

古事類苑

動物部二

獸二

馬名

〔倭名類聚抄十一〕馬。附等。四聲字苑云：馬，麻之上聲，南方火畜也。爾雅注云：牝馬，一名驊馬。上音草，和牡馬。一名駸馬。上音父，和。王仁煦曰：駒，音俱，和。馬子也。

〔箋注倭名類聚抄七〕晉書索紞傳云：馬火也。說文：馬怒也。武也。象馬頭髦尾四足之形。○中按釋畜

馬屬云：牡曰騊，郭注：今江東呼駸馬為騊。釋畜又云：牝曰駸，郭注：草馬名。此所引蓋舊注也。玉篇駸，牡馬也。驊，牝馬也。○中王仁煦增加切韻字，見廣韻卷首。現在書目錄云：切韻五卷。王仁煦撰，今無傳本。

說文：馬二歲曰駒，卽此義。

〔段注說文解字〕上。怒也。武也。釋名曰：大司馬武也。大摠武事也。象馬頭髦尾四足之形。古皆

以多象髦。石建奏事下建讀之曰：誤書馬字與尾當五。易：馬一歲也。从馬一絆其足。絆，其足三

今乃四不足。一上讀死矣。莫下切。古音在馬部。○中略。易：馬一歲也。从馬一絆其足。絆，其足三

其足絆字。讀若絃。音本也。集韻類篇：胡胡切。馬一歲，語必本。語字林：蓋字林始變。馬為駸也。駸，馬二歲曰

駒。三歲曰騊。周禮：賁人教駒。騊，攻駒也。鄭司農：反為駒。言曰：騊，二歲曰駒。月令曰：犧牲駒。擯舉書：其駸。林

皇皇者華。於義皆當。作驕。乃與毛傳說文合。不當作駒。依韻讀之，則又當作駒。乃入韻也。駒，深思

其故。蓋角弓用字之本義。南有喬木，株林皇皇者華。則皆讀者求其韻，不當得改。驕為駒也。駒，未可駕車

或借三詩斷非用駒。本義駢字既見，周禮何以連類言之。不錄此。象也。曰：疑周禮故書本作兆。从馬句聲

音舉朱切。古音在四部。